

第五章 采购需求

（采购需求如与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有矛盾，均以采购需求为准。）

说明：

1. 当采购项目涉及政务信息系统时，采购需求应当符合《政务信息系统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7〕210 号）的相关要求。
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应关注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需求标准，结合具体应用场景，根据对应《需求标准》确定采购需求。

已发布的需求标准如下：

《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库〔2023〕7 号）

《台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年版）》（财库〔2023〕29 号）

《便携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年版）》（财库〔2023〕30 号）

《一体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年版）》（财库〔2023〕31 号）

《工作站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年版）》（财库〔2023〕32 号）

《通用服务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年版）》（财库〔2023〕33 号）

《操作系统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年版）》（财库〔2023〕34 号）

《数据库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年版）》（财库〔2023〕35 号）

《物业管理服务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办公场所类）（试行）》（财办库〔2024〕113 号）如有更新或增加，以财政部门发布为准。

一、采购标的

1. 需求一览表

包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1	医院保安服务	/	本项目不涉及

二、商务要求

1、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1.1、服务期限：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止，合同一年一签；

1.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见第六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三、技术要求

一、岗位及人员要求

（一）工作岗位

岗位 50 岗，共 143 人（岗位分布最终以实际布岗为准，采购人有权根据单位具体实际情况随时调整岗位的设置和安排）。每班岗不高于 8 小时，队员严格按照岗位要求时间执岗（超过劳动法要求，一切安全问题和纠纷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门诊楼 8 岗 24 人（24 小时岗）。

2.新门诊楼 2 岗 5 人（1 岗 24 小时岗，1 岗 16 小时岗）。

3.感染科 1 岗 3 人（24 小时岗）。

4.病房楼 10 岗 30 人（24 小时岗）。

5.院区出入口 3 岗 9 人（24 小时岗）。

6.儿保楼 8 岗 24 人（24 小时岗）。

7.交通 7 岗 17 人（其中 3 岗为 24 小时岗，4 岗为 16 小时岗）。

8.保安队长 1 人、副队长 1 人。

9.应急分队 6 人、微型消防站 6 人。

10.安检 7 岗 17 人（其中 3 岗为 24 小时岗，4 岗为 16 小时岗）。

注：岗位分布最终以实际布岗为准。

（二）人员要求

1.普通保安员要求：男；年龄 18-50 周岁（40-50 周岁人数不超过普通保安员总数的 20%）；身高 1.70 米以上；身体健康，视力听力良好，语言清晰，无心理疾病。如需在服务过程中，更换不符合要求的保安员应征得采购人同意。

2.特种专业保安要求：

2.1 人数为 12 人，特指为应急处置分队人员和微型消防站队员。男，年龄 18—35 岁左右，身高 1.75 米以上，应当经过专业培训的人员或退伍军人（退伍军人优先），能正确处理各种突发事件，无不良记录。

★2.2 微型消防站队员 6 人均应具备《消防设施操作员》（或原建（构）筑物消防员）五级/初级或以上证书（或消防设施操作员职业技能鉴定总成绩合格成绩单）（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3.安检员要求：女；年龄 18-45 周岁，有安检员安检培训合格证。

4.保安队长及副队长，部队转业、退伍军人优先，有一定管理能力，综合素质过硬，具有保安类项目的工作经验不少于 3 年。

5.保安员、安检员要忠于职守，认真履行职责，无犯罪史。执行勤务时，着统一工作制服（采购人认可），佩戴统一工作标志，持有有效工作证件。

6.保证机动备勤，应对各类突发事件，配合处理各种突发事件。

（三）服务工作内容和管理要求

1.服务内容

1.1 投标人负责医院院区、各楼内 24 小时治安巡逻（楼内及医院区域）、安全保卫、消防安全、处突事件、楼宇门卫、值勤守护、安检保障等任务。安检过程中确保每个进入医院的人员及携带物 100%必须经过安检，杜绝一切可疑物品、易燃物品、烟花爆竹、爆炸物、管制刀具、宠物等限制和禁止携带物品进入采购人区域内。院区、医院范围、医院区域包含现在及未来租用的行政办公区域。

1.2 投标人负责采购人包括但不限于门急诊大厅和病房等密集公共场所滞留的号贩子、票贩子、黑护工、小广告、小商贩、盲流、拾荒及上访等人员的驱赶和清理；协助公安机关打击号贩子、票贩子、医闹、黑医托、小偷、流氓等违法人员。

1.3 投标人须积极配合采购人应急指挥中心的任务下达、并快速响应、受其监督考核。

1.4 投标人负责采购人院内防火灾、防盗窃、防爆炸、防抢劫、防破坏、防诈骗、防失窃密、防治安灾害事故等安保服务；负责夜间对环境秩序清理、治安巡逻、消防安全巡逻等服务。

1.5 投标人负责保安员宿舍区域范围环境的卫生及安全。

1.6 投标人在院区分别组建应急分队（含微型消防站），全天候在值班室备勤，负责接听院内日常处理各种应急事件、处理突发事件及战时备勤，参与保卫处治安管理工作。

1.7 投标人负责采购人医院内部的交通管理，依照医院规定，运用教育、技术等手段合理和科学地组织，指挥医院内部交通和车辆停放。正确处理在医院内部交通中人、车、道之间的关系，使院内交通尽可能安全、通畅。遇到交通事故及时上报医院安全主管部门，并妥善处置或协助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处理交通安全纠纷及事故。

1.8 采购人遇自然、治安、公共卫生事件（汛灾、火灾、扰乱破坏、医患纠纷、刑事案件、传染病等其他应急事件）时，投标人要采取有效措施、服从采购人工作安排，维护采购人、患者和职工的生命和财产安全，保障良好的医疗、教学、科研和日常工作秩序。

1.9 完成采购人交给的其他临时性保安服务内容。

2.人员基本准则：

（1）不擅离职守。

（2）不要特权，不刁难人员。

（3）不私入民宅，不假公济私，不监守自盗。

（4）不乱拉关系，不收受贿赂。

（5）不在岗位打盹、吸烟、玩游戏等。

（6）不损坏警械设施和执勤用品。

（7）不泄漏与任务有关的秘密。

（8）不得擅自处理重大情况、涉外问题和不隐瞒执勤纠纷。

（9）必须坚持说服教育，凡是人民内部矛盾，做到打不还手、骂不还口，及时请示汇报。

3. 工作制度

3.1 投标人应建立满足医院保安工作所需的各项工作制度，具体要求如下。

（1）完善的人员管理制度，内容至少应包含：花名册、保安证和职责等。

(2) 完善的日常管理制度，内容至少应包含：交接班、培训、演练等。

(3) 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内容至少应包含：应急管理、事故处理等。

(四) 监管考核办法

1.遵守和执行行业制度及医院各项规章制度，要服从命令、听从指挥。投标人设置月专项奖励基金，金额不得低于 3000 元。每月投标人在采购人的指导下，组织召开工作讲评会，总结工作表彰先进。

2.队员不得与号贩子、药贩子、非法游商存在利益交换，不得利用职务之便从事违规违法行为。若发现存在上述行为，情节较轻的，及时予以辞退。情节较重，影响医院信誉或造成重大后果的，采购人有权扣除服务费 3 万元，在下月支付服务费时直接扣除，且不再续签下一年度服务合同。

3.应急分队和微型消防队人员严格落实实名备案制，人员调度或任务安排由采购人负责指挥，投标人必须保证全员在位，符合采购人提出的人员配置要求和所负任务，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队员。以上人员请假应及时补充，如采购人发现三次以上人员不齐并未及时补充，采购人有权扣除服务费 3 万元，在下月支付服务费时直接扣除。

4.因各种原因如队员离职、探亲或请假出现人员空缺时，投标人应及时补充。超过 5 个工作日未及时补充，采购人有权扣除服务费 1 万元，在下月支付服务费时直接扣除。

5.由于投标人不履行服务约定或未按约定履行服务，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采购人有权提前解除合同，投标人应承担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6.采购人于年终针对保安服务项目、安检服务项目完成任务情况进行服务质量考核。（具体考核内容见下表）

保安服务质量考核办法

考核时间： 年 月

日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得分	存在问题
管理制度 (10 分)	1.人员管理制度是否完善：花名册、保安证和职责等。		

	2.日常管理制度是否完善：交接班、培训、演练等。 3.安全管理制度是否完善：应急管理、事故处理等。		
人员和岗位设置 (30 分)	1.是否及时上报人员入职、请假、变动等情况。 2.入职人员是否有犯罪记录，是否有不符合岗位要求的情况。 3.是否存在不按医院岗位设置安排人员情况。		
履职尽责 (35 分)	1.保安执勤中是否能够主动作用，积极发现、报告并消除各类治安、消防安全隐患。 2.岗位保安接到治安及消防报警信号后是否能够在 1 分钟内到位，应急分队和微型消防站队员接到报警信号后是否能够在 3 分钟内到位，并果断处置。 3.保安在完成任任务过程中，工作是否积极，态度是否和蔼，处置各类突发事件时，是否迅速果断，机警灵活，任务完成圆满。		
岗位纪律 (25 分)	1.保安是否存在在岗着装不整、睡觉、玩手机、值勤登记不正规现象。 2.保安是否存在语言不文明造成纠纷或矛盾。 3.保安是否存在脱岗、酒后上岗现象。		
合计			
说明	《保安服务质量考核办法》由甲方（保卫处）制订并适时调整，日常工作中，保卫处每月对乙方进行考评并汇总。80 分为合格，低于 80 分为不合格；若有 3 个月评价不合格，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且不再续签。		
保卫处签字			

安检员服务质量考核办法

考核时间： 年 月

日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得分	存在问题
------	------	----	------

管理制度 (10 分)	1.人员管理制度是否完善：花名册、安检证和职责等。 2.日常管理制度是否完善：交接班、培训、演练等。 3.安全管理制度是否完善：应急管理、事故处理等。		
人员和岗位设置 (30 分)	1.是否及时上报人员入职、请假、变动等情况。 2.入职人员是否有犯罪记录，是否有不符合岗位要求的情况。 3.是否存在不按医院岗位设置安排人员情况。		
履职尽责 (35 分)	1.是否熟练掌握各种安检设备的操作及识别方法； 2.是否按照“逢包必检”的安检要求； 3.是否对可疑物品进行针对性探测，确定可疑物品时，是否及时报告保卫处并做好记录。		
岗位纪律 (25 分)	1.安检员是否存在在岗着装不整、睡觉、玩手机、值勤登记不正规现象。 2.安检员是否存在语言不文明造成纠纷或矛盾。 3.安检员是否存在脱岗、酒后上岗现象。		
合计			
说明	《安检服务质量考核办法》由甲方（保卫处）制订并适时调整，日常工作中，保卫处每月对乙方进行考评并汇总。80 分为合格，低于 80 分为不合格；若有 3 个月评价不合格，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且不再续签。		
保卫处签字			

（五）其他要求

1.在合同期内，如保安员、安检员发生意外伤害及伤病、伤亡等事件，投标人自行处理善后事宜且费用自理，采购人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增减人员或其他未尽事宜，签订补充协议，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项目采取一次招标三年有效，合同采取一年一签订方式。采购人考评合格、审批同意后，方可签订新一年度合同。如不合格，采购人不再续签下一

年度服务合同。

3.所有人员的就餐问题由投标人自行解决。

4.采购人只提供 40 名人员的院内住宿，宿舍用房不得用于其它用途。其他人员住宿由投标人自行解决，住宿地点距离服务地点路程不得超过 20 分钟。

5.合同终止当天，投标人及投标人人员、物品应当全部从采购人处撤离，并办好移交。